

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

110 年度第 2 次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小組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1 月 04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署六樓簡報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黃玉萍

主席：王襄閱主任檢察官柏敦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參、執行秘書鄒一清報告：

審查會於 110.08.09 於通過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有關社區生活營計畫之阿蓮國中（36,000 元）補助案，會議決議為增加該計畫執行之彈性，建請阿蓮國中重新擬定計畫。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於 110.10.22 函轉送該校修正計畫書 1 份，申請金額為核定之新台幣 36,000 元無誤，本次提會備查。

●決議：通過備查，請申請單位依新修正之計畫內容執行。

肆、計畫審議

一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針對原 109.8.5 通過之「110 年度執行保安處分實施計畫申請補助計畫書」及「110 年度法治教育及法律宣導申請補助計畫書」進行修正：

（一）「110 年度執行保安處分實施計畫申請補助計畫書」：

1. 經費概算表：

①「因執行保安處分併發其他支出費用」：由 5 人變更為 1 人，申請補助金額由 72,000 元變更為 6,000 元（由 12 個月變更為 5 個月）。

②「執行禁戒處分費用」：申請補助金額由 120,000 元變更為 0 元。

2. 本案申請補助金額由 192,000 元變更為 6,000 元（減少 186,000 元）。

●決議：通過以上修正案，請申請單位依新修正之計畫內容執行。

（二）「110 年度法治教育及法律宣導申請補助計畫書」

1. 經費概算表：

①「法治教育宣導品」：由 280,000 元變更為 466,000 元。

2. 本案申請補助金額由 312,000 元變更為 498,000 元(增加 186,000 元)。

●決議：通過以上修正案，請申請單位依新修正之計畫內容執行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陸、散會